

武汉大众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大众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雪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武汉大众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大众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便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

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等。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大众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大众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6日